

子洲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 领导小组文件

子巩衔组发〔2023〕30号

子洲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 关于下达 2023 年市级第二批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

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乡镇（街道办、便民服务中心）：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民委生态环境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农业农村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林草局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财农〔2021〕22号）、《陕西省财政厅等11部门关于过渡期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陕财办农〔2021〕38号）、《榆林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榆政财农

发〔2021〕78号)《榆林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榆林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的通知》(榆政办函〔2021〕233号)和榆林市乡村振兴局《关于做好2023年市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使用工作的通知》(榆乡振函〔2023〕19号)文件精神,经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专题会议研究,现将下达2023年市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随文下达你们,并就做好衔接资金使用管理和项目实施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严格项目资金使用管理

各相关单位要严格按照《子洲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子政发〔2021〕25号)、《子洲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子政发〔2021〕22号)、《子洲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办法》(子政发〔2021〕31号)、《子洲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子巩衔办发〔2022〕37号)文件要求,建立健全产业项目联农带农机制,做好衔接资金使用管理、绩效管理、监督管理等工作,不得随意变更项目计划,改变衔接资金使用用途,充分发挥衔接资金项目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中作用。

二、加快项目建设进度

各相关单位要严格按照计划要求,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做好项目实施工作,根据要求和工程进度及时兑付项目资金。鼓励项目实施单位对投资规模小、技术门槛低、前期工作简

单、务工技能要求不高的基础设施项目，积极推广应用以工代赈方式，组织脱贫户、易返贫致贫户、低收入劳动力等农村劳动力就近就业。

三、强化项目资金公告公示

严格按照《公告公示制度》要求，做好镇、村衔接项目资金安排情况公告，做好项目实施事前、事中、事后公告公示。进一步完善公告公示内容、监督方式和时限要求，提高公告公示效果。要充分发挥 12317 扶贫监督举报电话作用，引导群众参与项目决策、实施、管理和监督全过程，广泛接收社会监督。

四、强化扶贫资产管理

按照县巩衔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子洲县扶贫项目资产评估工作方案〉〈子洲县扶贫项目资产风险预警工作方案〉的通知》（子巩衔组发〔2022〕36号）和《关于印发〈子洲县加强扶贫项目资产后续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子巩衔组发〔2022〕37号），按照“谁管项目、谁用资金、谁负主责”和“权责对等”的原则，对竣工验收后3个月内及时进行资产确权登记，并落实所有者的主体责任、县镇村和受益者的管理责任和主管部门的监管责任；同时要及时将建成项目移交给相关镇村，制定管护标准和规范，确权到村的纳入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平台，落实管护责任，加强资产运营管护，并及时通过媒体、网站、政务公开栏等分级公开后续管护情况，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做到阳光运行。

五、规范项目资金档案整理

严格履行部门（乡镇）报账程序，专款专用，专账管理，并建立衔接项目和资金管理台账。加强项目资金档案整理，规范整理项目绩效、公告公示、项目实施、项目验收、确权移交等过程性档案资料，确保项目实施过程扎实，资金安全、规范、高效运行。

六、做好系统信息录入工作

各相关单位要及时在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系统中做好资金的指标分解、绩效录入、兑付、预警信息问题整改等工作；要及时在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内完成项目维护、项目立项、项目实施、项目报账、勾选受益对象等系统操作录入。县巩衔办根据工作需要对各单位项目进度和资金拨付进度、录入系统情况进行动态监测并适时进行通报，确保衔接资金安全、高效、规范运行。

- 附件：1. 子洲县 2023 年市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汇总表
2. 子洲县 2023 年市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明细表

子洲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
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

2023 年 6 月 2 日

抄送：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

子洲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 年 6 月 2 日印发

子洲县2023年市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主管部门	项目资金投入						其它资金投入
		合计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合 计	1587	1587			1587		
1	子洲县农业农村局	1263	1263			1263		
2	子洲县乡村振兴局	124	124			124		
3	子洲县畜牧兽医局	100	100			100		
4	子洲县林业局	100	100			100		

子洲县2023年市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明细表（农业农村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绩效目标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市级第二批 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 资金	其他		
	总计					1744	2748	2373	4958	1263	1263			
1	子洲县富发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示范村重点帮扶村集体经济帮扶项目	1、新建中药材基地1200亩，购置中药材初加工机器设备，建设冷库120吨；2、董家湾村注入帮扶资金200万元，马家阳湾村注入帮扶资金100万元。	1.带动2个村集体经济，每年按照入股资金的5%分红，共分10年；2.专业合作社提供就业岗位20个，预计每年发放工资30万元。	三川口镇	阳湾村	512	1124	845	1872	300	300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2	子洲县宏基绿峰生态农业专业合作社设施农业示范村村集体经济帮扶项目	1、改造提升大棚35亩，新建大棚10亩，配套购置钢架、棉被、棚膜、卷帘机、种植机械等，开展土壤改良、病虫害防治、水肥一体化提升，建设400吨冷藏库；2、改造提升果园400亩，配套肥料、病虫害防治、套袋、营销包装等；3、建设存栏200只羊场1处，建设圈舍、防疫室、饲草库、配电室、加工间等配套设施，购置羊子200只，购置饲草加工设备及饲草，配套完善电路改造、引水灌溉，硬化生产道路1.2公里；4、眠虎沟村注入帮扶资金100万元，林场村注入帮扶资金50万元，高家塔村注入帮扶资金50万元。	1.所带动3个村乡村振兴示范村，协议带动期限10年，期满后帮扶资金返还县级主管部门；2.继续壮大村集体经济，按照投入资金的5%收益分红；3.提供就业岗位30个，人均年收入3万元	何家集镇	苗家沟村	98	184	521	846	200	200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3	马蹄沟镇小沟则村高标准农田小杂粮基地建设示范项目	种植大豆136亩，种植高粱148亩，种植谷子152亩，其中实施平整土地436.81亩，生产路434米，紫花苜蓿4.28hm2。总投资95.77万元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运营；2.整理土地后，通过增收租赁100元/亩/年，预计村集体经济可增加收益，按照村集体经济制度的分配方案，开发贫困户公益岗（道路维护、环境整治等），预计户均可增收1000元。	马蹄沟镇	小沟则村	98	186	21	48	53.7	53.7	农业农村局	农业农村局	
4	三川口镇尚家沟村高标准农田小杂粮基地建设示范项目	种植大豆836.3亩，种植高粱626亩，种植谷子452亩，其中实施平整土地1914.74亩，生产路1915米，紫花苜蓿14.21hm2。总投资419.82万元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运营；2.整理土地后，通过增收租赁100元/亩/年，预计村集体经济可增加收益，按照村集体经济制度的分配方案，开发贫困户公益岗（道路维护、环境整治等），预计户均可增收1000元。	三川口镇	尚家沟村	198	425	33	61	248.7	248.7	农业农村局	农业农村局	

子洲县2023年市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明细表（农业农村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绩效目标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市级第二批 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 资金	其他		
5	三川口镇侯石畔村高标准农田小杂粮基地建设项目	种植大豆436.5亩, 种植高粱168亩, 种植谷子110亩, 其中实施平整土地714.59亩, 生产路1715米, 紫花苜蓿5.36hm ² 。总投资158.52万元	1. 资产归村集体, 由村集体进行管护运营; 2. 整理土地后, 通过增收租赁100元/亩/年, 预计村集体经济可增加收益, 按照村集体经济制度的分配方案, 开发脱贫户公益岗(道路维护、环境整治等), 预计户均可增收1000元。	三川口镇	侯石畔村	75	157	24	52	80.5	80.5	农业农村 村局	农业农村 村局	
6	三川口镇川崖根村高标准农田小杂粮基地建设项目	种植大豆230亩, 种植高粱212亩, 种植谷子120亩, 其中实施平整土地562.03亩, 生产路562米, 紫花苜蓿4.3hm ² 。总投资123.24万元	1. 资产归村集体, 由村集体进行管护运营; 2. 整理土地后, 通过增收租赁100元/亩/年, 预计村集体经济可增加收益, 按照村集体经济制度的分配方案, 开发脱贫户公益岗(道路维护、环境整治等), 预计户均可增收1000元。	三川口镇	川崖根村	63	163	36	72	58.2	58.2	农业农村 村局	农业农村 村局	
7	三川口镇川崖根村高标准农田小杂粮基地建设项目	种植玉米188.69亩, 其中实施节水灌溉工程188.69亩, 新建水源大口井1处, 机井1个, 检查井18个, 铺设灌区干管3612米。总投资49.53万元	1. 资产归村集体, 由村集体进行管护运营; 2. 整理土地后, 通过增收租赁100元/亩/年, 预计村集体经济可增加收益, 按照村集体经济制度的分配方案, 开发脱贫户公益岗(道路维护、环境整治等), 预计户均可增收1000元。	三川口镇	川崖根村	31	52	19	32	21.5	21.5	农业农村 村局	农业农村 村局	
8	三川口镇马家沟村高标准农田小杂粮基地建设项目	种植玉米180.81亩, 其中实施节水灌溉工程180.81亩, 检查井20个, 铺设灌区干管2457米。总投资17.71万元	1. 资产归村集体, 由村集体进行管护运营; 2. 整理土地后, 通过增收租赁100元/亩/年, 预计村集体经济可增加收益, 按照村集体经济制度的分配方案, 开发脱贫户公益岗(道路维护、环境整治等), 预计户均可增收1000元。	三川口镇	马家沟村	46	76	26	42	7.7	7.7	农业农村 村局	农业农村 村局	
9	三川口镇蛇峪沟村高标准农田小杂粮基地建设项目	种植玉米248.45亩, 其中实施节水灌溉工程248.45亩, 新建水源大口井1处, 机井1个, 检查井23个, 铺设灌区干管3808米。总投资38.02万元	1. 资产归村集体, 由村集体进行管护运营; 2. 整理土地后, 通过增收租赁100元/亩/年, 预计村集体经济可增加收益, 按照村集体经济制度的分配方案, 开发脱贫户公益岗(道路维护、环境整治等), 预计户均可增收1000元。	三川口镇	蛇峪村	20	42	15	32	18	18	农业农村 村局	农业农村 村局	

子洲县2023年市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明细表（农业农村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绩效目标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市级第二批 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 资金	其他			
													户数		
10	电市镇赵寨村高标准农田小杂粮基地建设项目	种植大豆287亩，种植高粱38.11亩，其中实施平整土地325.11亩，生产路1950米，紫花苜蓿9hm ² 。总投资157.3万元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运营；2.整理土地后，通过增收租赁100元/亩/年，预计村集体经济可增加收益，按照村集体经济制度的分配方案，开发脱贫贫困户公益岗（道路维护、环境整治等），预计户户均可增收1000元。	电市镇	赵寨村	185	80	36	85	77.3	77.3		农业农村局	农业农村局	
11	水地湾便民服务中心杨兴庄村高标准农田小杂粮基地建设项目	种植大豆354.2亩，种植高粱170亩，其中实施平整土地524.2亩，生产路1944米，紫花苜蓿15hm ² 。总投资251.49万元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运营；2.整理土地后，通过增收租赁100元/亩/年，预计村集体经济可增加收益，按照村集体经济制度的分配方案，开发脱贫贫困户公益岗（道路维护、环境整治等），预计户户均可增收1000元。	水地湾便民服务中心	杨兴庄村	351	110	42	86	141.4	141.4		农业农村局	农业农村局	
12	苗家坪镇景家沟村集体经济改扩建项目	更换牛品种更换10头西蒙塔尔生产母牛；维修牛棚50平米，新建锄草间高12米，长20米，宽15米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运营；2.持续壮大村集体经济，预计增收村集体收益5万元。	苗家坪镇	景家沟村	27	64	424	914	26	26		苗家坪镇政府	县农业农村局	
13	苗家坪镇梁渠村集体经济改扩建项目	扩建产房56平米，改造草料棚围墙40米，维修牛棚围墙护栏120米，排水管道120米，配套机井1口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运营；2.持续壮大村集体经济，保障村集体市场正常运行，预计增加收益3万元。	苗家坪镇	梁渠村	40	85	331	816	30	30		苗家坪镇政府	县农业农村局	

子洲县2023年市级第二批财政资金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明细表（乡村振兴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绩效目标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市级第二批财政资金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其他		
	总计					33	73	84	178	124	124						
一	基础设施类					33	73	84	178	20	20						
1	砖庙镇李家河村村组道路硬化	村组道路水泥硬化213米，宽3.5米，涵洞1座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2.改善农户生产生活条件。	砖庙镇	李家河村	19	35	59	124	11.7	11.7				砖庙镇人民政府	县乡村振兴局	
2	三川口镇高瑞村塄头村村组道路硬化	东庄自然村道路硬化（采取砖铺）180米，宽3米，维修堰窝3个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2.改善农户生产生活条件。	三川口镇	塄头村	14	38	25	54	8.3	8.3				三川口镇政府	县乡村振兴局	
二	管理费									104	104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子洲县2023年市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明细表（畜牧兽医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绩效目标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市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其他		
	总计					22	41	522	947	100	100			
1	子洲县伟烨创业种养专业合作社养鸡产业村集体经济帮扶项目	修建饲养棚2个面积2640平方米，排污40米，铺设上下水1.3公里，储藏库400平方米，料库200平方米，配套设备粉碎机1台，输送机1台，通风机1台，降温设备10套	1. 村集体帮扶资金注入伟烨创业种养专业合作社，资产（资金）确权至村集体，协议期满后资金收回财政；2. 持续壮大村集体经济，伟烨创业种养专业合作社按照注入资金（100万元）的5%收益分配至村集体；3. 提供就业岗位3个，人均年收入3.6万元；4. 与周边有意愿发展养鸡产业的农户（原则不少于20户），签订代销收购协议，增加周边农户收入。	马岔镇	马岔村	22	41	522	947	100	100		马岔镇政府	畜牧兽医局

子洲县2023年市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明细表（林业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绩效目标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市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其他		
	总计					245	653	245	653	100	100			
1	子洲县2023年林业局核桃管护提升建设项目	核桃管护提升4000亩，聘请核桃技术专家及技术能手，开展核桃整形修剪、抚育管护、病虫害综合防治等。1.三川口镇红花楼村核桃低产园管护提升210亩；2.何家集镇坪村核桃低产园改造提升880亩；3.何家集镇砖塔村核桃低产园改造提升950亩；4.砖庙镇祁山村核桃低产园改造提升1000亩，5.砖庙镇曹家沟村核桃低产园改造提升960亩。	1.继续壮大县级核桃主导产业，提高4000亩核桃品质；2.通过技术培训，加强低产核桃整形修剪、抚育管理、病虫害防治等措施，推动脱贫户发展核桃产业，增加脱贫户年均增收6000元。	何家集镇，三川口镇，砖庙镇	三川口镇红花楼村，何家集镇阳坪村、何家集镇砖塔村、沟村，砖庙镇祁山村	245	653	245	653	100	100	县林业局	县林业局	